

关于在大陆设立连锁血液透析中心的 可行性报告

中国青岛项目专家组
2012 年 2 月 青岛

目 录

- 一、 中国大陆透析现状
- 二、 国外的血液透析工作模式
- 三、 探讨中国大陆连锁血液透析中心的发展方向和模式
- 四、 建立连锁血液透析中心势在必行
- 五、 市场机会
 - 1、 国内外血透现状
 - 2、 血透病人比例
 - 3、 目前政府的困境
 - 4、 如何去面对血透病人“井喷”增长
 - 5、 青岛地区市场分析
 - 6、 单个透析中心规划
 - 7、 效益分析
- 六、 中方合作机构概况
- 七、 合作方式建议
 - 附件一：中华人民共和国卫生部批文
 - 附件二：山东省卫生厅批文

关于在中国大陆设立血液透析中心的可行性报告

二、 中国大陆透析现状

1、2009 年底全球估计约有近 200 万人靠血透治疗维持生命，中国大陆 13 亿人口每年新发病人超过 20 万人，每年尿毒症血透病人呈“井喷”式增长，国家的血液透析医疗支出呈几何式增长。随着中国大陆医疗体制的改革不断深入和完善，随着政府对民生问题高度关注，医保、新农合的不断普及和支付比例的逐年增高，以及对重点疾病报销政策的倾斜，国家在医药卫生事业的财政支出比例在成倍增长。另外，中国大陆现有血液透析室主要集中在大中城市的二级以上医院，各区县、社区、特别是农村血透设施配置缺乏，医生的专业技能水平有限，透析的医疗环境有待改善。针对目前现状，仅靠大医院现有的医疗资源是远远不够的。

2、经考察调研，中国大陆区县一级的血透设施配置和医生的专业技能水平及透析的医疗环境等都需要不断建设和提高。有些县级医院只有 2-3 台血透机，只能接受部分患者的透析需求，而无法满足大多数肾病患者血透的需要。某县医院，因血透机有限，已没有能力接收新的血透患者，现已基本停止接收新病人。对于不断增加的透析患者和带菌透析患者，只能要求他们到市级大医院去就诊透析，这样无形中给这些患者带来更多的不便和费用支出，增加了群众从基层到中心

城市的交通、生活、住宿等相关就医成本，增加了患者的经济负担，同时也加剧了市级大医院本已人满为患的现状。

3、现有血透的收费标准及辅助治疗用药的费用都相当高，医保，特别是新农村合作医疗的报销比例不是很高，透析者个人需承担的透析费用支出比例相对较高，给肾病患者带来了沉重的经济压力和负担，有相当一部分农村患者由于经济负担承受不起而放弃了治疗。

4、即使有的区县医院购置了新的透析设备，但由于部分医务人员的专业能力有限，对新购设备的使用方法和应用程序掌握不全面，使用不熟练，导致部分新购设备处于闲置状态，因而造成资源的浪费。

二、国外的血液透析工作模式

国外的血液透析的发展/普及走的是规模化、社区化、诊所化、连锁化经营的道路。如美国，80%血透在社区诊所；台湾 60%血透在社区诊所，新加坡的专业透析中心和私人透析诊所也遍布岛内各个社区，并以连锁经营为特点。学习国外血液透析的经验和技術，特别是透析的结构性发展方向非常值得借鉴，为我们血液透析中心的设立及布局起到了引领作用。这种模式的好处：集约，高效，方便病患，合理利用社会医疗资源，符合当前的医改精神，符合小病/慢性病在社区、重病/大病治疗在医院的原则。

三、探讨中国大陆连锁血液透析中心的发展方向和模式

通过与肾病学专家进行交流和探讨，各位专家对中国大陆设立血液透析中心工作提出了建设性意见和建议，对血液透析规范管理提出

了可行性方案，为我们的血液透析中心的设立奠定了良好基础。专家主要观点和建议如下：

1、血液透析中心应依据国际血液透析管理的特点，不断强化质量管理与持续性质量改进工作，争取实现（1）透析中心建设标准化；（2）透析治疗管理标准化；（3）人员培训标准化；（4）透析模式个体化；（5）透析处方个体化；（6）治疗信息电子化，严格执行血液透析治疗病例信息的录入工作。

2、维持性血液透析是一个常态化的过程，去医院透析就应当同我们每天要上学、买粮、上班一样，采取就近的原则，因此按区域划分，按人口和患者数量及分布情况，合理配置透析治疗单元，就可以让更多的患者，特别是农村患者，通过减少浪费时间和花费，得到更方便、更及时、更规范的医疗服务。对于肾病患者，诊断和处理一般是先期在大医院诊断和处理，病情稳定后转就近的社区医院（血液透析中心）进行。这样一方面减轻大医院的就诊压力，另一方面让患者更便利、更实惠的满足救治的需要。

四、建立连锁血液透析中心势在必行

1、面对以上种种现状，建立连锁血液透析中心是大势所趋、势在必行！连锁血液透析中心的建立符合国家倡导的大力推广实行专业化的经营理念，既有利于规范标准血液透析的各个环节，又利于形成连锁规模化经营。规范和避免药品及医疗器械采购的不合理环节，才能真正将治疗费用减下来，减轻国家负担，让利于老百姓，做到使肾病患者人人透得上析、透得起析，是利国利民的大好事。

2、随着中国大陆卫生事业的发展和农村居民生活水平的不断提高，我国农村居民对乡村医生的业务能力和服务水平的需求也在日益增长。乡村医生业务素质的高低，直接关系着农村医疗质量的好坏，

影响着农村的发展和稳定，其重大意义不言而喻。专业医疗人才问题是制约农村医疗服务水平的主要障碍之一。学习并引进国外先进医疗经验，使血液透析中心规范建设、规范治疗、规范管理，形成一个高水准的管理体系，使综合医疗能力达到一流水平。

3、慈善救助是对目前中国医疗体系，特别是对于一些生活困难看不起病，无经济能力做透析的肾病患者的一個补充，成立肾病患者救助基金会，血液透析中心参与，并协同当地民政卫生部门，共同实施专项基金救助，减免医疗费用。

4、大城市的社会医疗保障已很完善，但分布于大医院，血液透析是一个长期的治疗，老百姓的方便性是第一要素，连锁血液透析中心在城市主要建设与社区，目前卫生部也正在委托我们做试点，是一个医疗改革的方向，农村地区血透室基本集中在县城，广大最基层的患者，特别是偏远地区农村患者透析，舟车劳顿和交通成本就会让其放弃透析，因此这一块在全国还是一个空白，市场潜力巨大，在基层建立血液透析中心为当地的肾病透析患者带来先进的医疗、优质的服务 and 优惠的价格，让老百姓真正得到实惠，同时又会为政府解忧，符合国家医改政策。

五、市场机会

1、国内外血透现状

至 2009 年年底，全球估计约有近 200 万人靠血透治疗维持生命。

其中：地区	总人口	血透机 (台)	血透人数 (万人)
-------	-----	-----------	-------------

1 美国	3.0 亿	25 万	65
2 日本	1.27 亿	10.2 万	30
3 台湾	2300 万	1.48 万	5.6
4 中国大陆	13,45 亿	3.5 万	17 ~ 18
5 大台北市	620 万	3700	1.1
6 南京市	750 万	1000	0.4
7 青岛市	800 万	500	0.2

中国大陆血透目前的平均普及率仅为日本/台湾的 5% 左右 , 存在巨大的缺口。

2、血透病人比例

血透是慢性肾衰 (尿毒症) 目前最有效治疗手段之一 (另两项为腹透与肾移植), 其中血透占 90% 左右。

慢性肾衰 (尿毒症) 的发病率为 : 平均 3 / 万人/年

台湾 4.1 / 万人/

美国 3.4 / 万人/年

日本 2.8 / 万人/年

其中需要血透治疗的病人是 : 1/ 万人/年。也就是说 100 万人口中每年需要增加 100 人血透。

3、目前政府的困境

随着政府对民生问题高度关注 , 医保/农保普及 , 支付比例的逐年增高 , 以及对重点疾病报销政策的倾斜 , 目前使得尿毒症血透病人呈“井喷”式增长。在医疗保障体制较完善的日本 , 近二十年来全日本血透病人每年仍以净增加一万人左右的速度在快速增长 , 按此比例中

国大陆每年将新增十三万血透病人。

4、如何去面对血透病人“井喷”增长

中国大陆医疗体制限制原有血液透析必须设立在二级以上医院，仅靠大医院现有的医疗资源已远远不够满足尿毒症血透病人“井喷”式增长，卫生部等有关部门在调研国外先进经验的基础上，得出血透的发展、普及应该走规模化、社区化、诊所化、连锁化经营的道路。如美国，80%血透在诊所；台湾 60%血透在诊所，并以连锁经营为特点。这种模式的好处：集约，高效，方便病患，合理利用社会医疗资源，符合当前的医疗体制改精神，卫生部黄洁夫副部长去年在两会期间说小病、慢性病在社区，重病、大病在医院，血液透析虽是大病但技术已成熟是最适宜下社区技术。2011 年两会期间温家宝总理、陈竺部长多次提及血液透析，是今年两会医改最热门话题，卫生部 2011 年医改工作会议已将血液透析下社区写入十二五医疗改革规划，血液透析下社区是国家十二五医改大政。

5、青岛地区市场分析

青岛市有 800 万人口，按正常发病率年新增尿毒症病员超过一千人，以前由于医疗保险覆盖人群只有 10%，绝大多数自费病人特别是农民无法承担巨大的经济压力，新型农村合作医疗医保新政策的建立实施，覆盖人群明显扩大，由以前的 10%增加到 100%，尿毒症血透病人特别是农村病人呈“井喷”式增长，虽然农保报销比例仍偏低，但由于青岛是沿海开放城市，经济比较发达，报销比例在全国处于较高水平，农保报销比例最高已达 90%，已基本解决农民透不起析问题，同时白求恩管理委员会也积极筹措善款帮助困难病员，尿毒症血透病人将摆脱透不起析的问题，青岛肾病市场潜力巨大。与我市人口相当的新加坡，有 6000 余人维持新血液透析治疗，台湾 2300 多万人口超过 5.6 万人透析，因此青岛市参照台湾水平应该有 2 万人在透析，但实际情况是山东省近一亿人口透析人数只有九千多人，是台湾

的六分之一，青岛市 800 万人口只有不到二千病人，是台湾的三十分之一，市场潜力巨大，因此随着经济的发展、生活水平的提高、社会劳动保障机制会越来越健全，尿毒症患者会因为血液透析而生存下来越来越多，虽然目前各大医院也在加强肾病中心建设，但血液透析病人治疗需要方便性，同时卫生部 2011 年医改工作会议已将血液透析下社区写入十二五医疗改革规划，血液透析下社区是国家十二五医改大政，必将给我们带来无限社会与经济效益。

6、单个透析中心规划

每个血液透析中心计划配备 20~30 台血液透析机，前期配备 20 台，以后随业务发展逐渐配备，但早期规划应预留相应空间，同时设置急诊科、外科、检验科、特检科等医疗科室，设置医疗、护理、院部和行政等辅助科室。中心的设计具有五星级酒店的水平，让病人在一个舒适的环境里度过治疗的四小时。

7、效益分析

中心早期计划投入 20 台透析机，可运行 40—80 个病人，病人增加时可增加机器或加班运行，透析机治疗收费 350 元/次，患者每周需治疗 2-3 次，若按设备的使用率为 80% 估算，一个中心每天可治疗约 32 人次，每年可接受治疗 10000 人次（按 300 天计算），则每年营业收入超 350 万元，透析病人药品及其他治疗起码等同或大于透析治疗收入，两项合计约 700 万元人民币，扣除成本 200 万元（工资 100 万元）、医药及卫生材料费 300 万元、管理费用及其他杂费 50 万元，中心每年收益确保超过 20%。

以上是建立在血液透析基础上的核算，实际运行当中还可以增加中医药、扩展血滤、免疫吸附、血浆置换、血脂滤过、人工肝等高附加值治疗。随时间的发展，病人数量增加，经济效益会逐年提高。

六、中方合作机构概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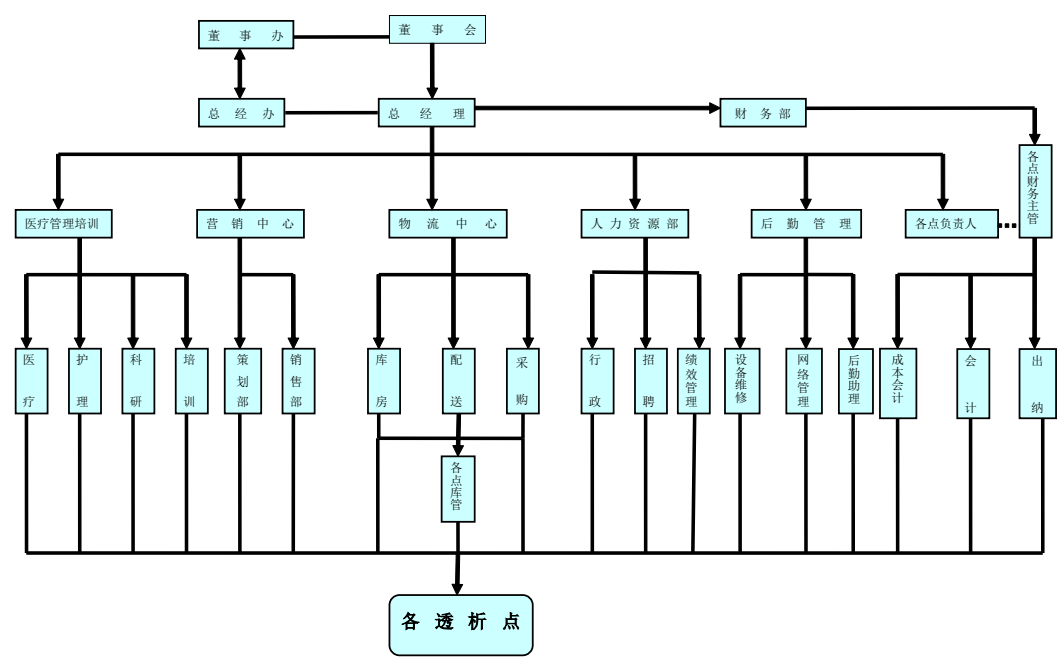
青岛医潞曙医疗管理有限公司，是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于 2005 年 9 月 5 日在青岛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市南分局登记注册的公司。注册资金 500 万元，流动资金 100 万元，固定资产 2000 万元。其性质为有限责任，主要开展肾病医疗等业务。

青岛医潞曙医疗管理有限公司自成立以后，已成功建立了“青岛第五人民医院肾病中心”“四方机厂医院肾病中心”“城阳第二人民医院肾病中心”“胶州胶东白求恩血液透析中心”4 家血液透析中心，目前运行良好。尚有即墨开发区白求恩血液透析中心、菏泽市牡丹区中医院肾病中心、青岛市市南区白求恩血液透析中心正在建设中，即将投入运营。各中心共有 98 张病床、106 台血液透析机，拥有固定透析患者 130 余人，年透析人次 2 万余次。

公司在建设早期就组织成立了肾友俱乐部，现共有会员 500 余人，主要针对肾病患者进行健康体检、健康指导、健康讲座，并为每一位患者建立了个人档案，制定了详细的康复指导方案。个人档案中详细记录了患者的病史各项检查化验单，根据病情定期电话随访，对行动不便者登门体检化验，并建立了肾病中心网站，患者可随时可与专家网上解疑，方便了全国各地患者的沟通。肾友会鼓励、帮助肾病患者自强自立，并力所能及的提供就业机会，使其更好地融入到社会中来。

公司历年来，致力于慈善救助工作，着重对一些贫困病号进行救助，年救助额近一百万，我们希望能救助更多的病号，我们的宗旨是“为社会做贡献，还肾病患者一个完美的人生”。

青岛医潞曙医疗管理有限公司组织结构图



七、合作方式建议

建议中美双方采用合资方式，成立血液透析投资管理公司。由该公司先行在青岛投资设立试点透析中心。之后，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卫生部和山东省卫生厅批文的支持下，在全省和全国各地复制，成立血液透析连锁网络，尽可能多地占领市场。

美方可投入设备、技术和部分资金，中方投入场地、设备、部分资金。双方共同开拓市场。或者，中方负责开拓大陆市场，美方负责开拓境外市场。

中方现有的透析中心，可在双方可接受的条件下，向美方转让部分股权，以达成共同拥有、共同经营、共同管理的合作模式。

附件一：中华人民共和国卫生部批文

中华人民共和国卫生部

卫医政函〔2010〕450 号

卫生部关于同意在山东省开展设置 独立血液净化中心试点工作的批复

山东省卫生厅：

你厅《关于开展独立血液净化中心设置试点的请示》(鲁卫医字〔2010〕165 号)收悉。经研究,同意你省开展设置独立血液净化中心的试点工作。在试点中,你厅应当制订相应规划,按照《医疗机构管理条例》及其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进行审批。批准的血液净化中心应当符合《医疗机构血液透析室基本标准(试行)》和《医疗机构血液透析室管理规范》。请你厅加强对独立血液净化中心的监督和管理,保障医疗质量和医疗安全。有关试点情况请及时报告我部医政司。

此复。

二〇一〇年十二月二十三日

(信息公开形式:依申请公开)

附件二：山东省卫生厅批文

山东省卫生厅

鲁卫医字〔2011〕11号

关于同意白求恩基金管理委员会开展 独立血液净化中心试点工作的批复

白求恩基金管理委员会：

你会《关于在山东省设立“白求恩血液净化中心”的请示》收悉。经研究并请示卫生部，同意你会在我省设置独立血液净化中心，并开展试点工作，现将有关事项批复如下：

一、同意你会在我省选择1个设区的市设置3个以内独立血液净化中心，主要服务对象为需要定期血透治疗的患者。我厅根据血液净化中心医疗服务、医疗质量、医疗安全等工作情况逐步扩大试点范围。

二、你会向设区的市级卫生行政部门申请设置审批、执业登记，医疗质量与医疗安全的监管由执业登记机关负责。新设置的血液净化中心为独立法人的非营利性医疗机构，名称核定为“识

- 1 -

别名称+血液净化中心”。诊疗科目核定为肾病学专业、检验科等。

三、你会设置独立的血液净化中心，要严格执行《医疗机构血液透析室基本标准（试行）》（卫医政发〔2010〕32号），保证血液净化中心配备与开展试点工作相适应的管理人员、专业医生及相关卫生技术人员，房屋布局合理，设施设备符合要求，制订完善的规章制度，并认真落实，有效预防和控制经血液透析导致的医源性感染，保证医疗质量和医疗安全。

四、血液净化中心要选择就近的二级以上综合医院开展业务协作，建立急诊“绿色通道”和会诊机制，确保血液透析患者在治疗过程中紧急救治的医疗服务需求。

你会设置的独立血液净化中心试点工作开展情况，要于每季度末书面报登记机关并报送我厅。

此复。

二〇一一年一月二十六日

主题词：医疗机构 血液透析 试点 批复

抄 送：卫生部，有关市卫生局，省卫生厅卫生监督所。

山东省卫生厅办公室

2011年1月26日印发

校 对：李传播

打 印：乔 琳

共印 15 份

美方联络人:

邢境艺 (Joy Xing)

TEL : 626-532-7811

FAX: 626-254-0545

CELL: 626-264-0123